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09-018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钢天源

股票代码：002057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合肥市包河区东流路2号

通 讯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纬三路9号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它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持股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情况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中钢天源、上市公司	指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信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售%中钢天源股权的行为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	指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合肥市包河区东流路2号

法定代表人：宗华甫

注册资本：262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2209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参股）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高新技术产品研究开发，产业投资、咨询，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及企业改制、策划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04729996922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纬三路9号

邮政编码：23005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他国居留权
宗华甫	董事长	中国	合肥	否
赵玉秀	总经理	中国	合肥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它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恒信公司未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减持目的：公司经营需要

二、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17,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钢天源 420.755 万股流通 A 股，持股比例 5.01%。

2009 年 5 月 25 日，恒信公司通过深交所集中交易系统出售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9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

本次权益变动后，恒信公司仍将持有上市公司 411.75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90%。

恒信公司实际控制人宗华甫先生现担任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宗华甫先生最近 3 年内无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控制权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三、股权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 9 万股股份属于非限售流通股，也未被质押或冻结。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恒信公司在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如下：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宗华甫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恒信公司营业执照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马鞍山市
股票简称	中钢天源	股票代码	00205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合肥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420.755 万股</u> 持股比例： <u>5.0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411.755 万股</u> 变动比例： <u>4.9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安徽恒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宗华甫

日期：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